

石屏县政府集中采购

石屏县公安局交通管理大队
古城逆行抓拍和违停抓拍系统采购项目

谈判编号：HHZC2025-J1-02321-SPXZ-0008

竞争性谈判文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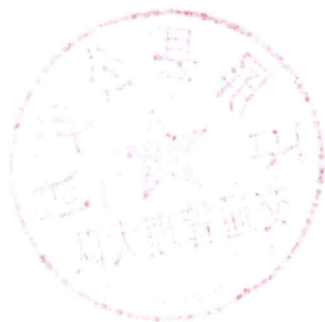
采购人：石屏县公安局交通管理大队



集采机构：石屏县政府采购和出让中心

目 录

第一章 谈判公告	3
第二章 谈判须知	7
第三章 合同条款	19
第四章 谈判响应文件格式	23
第五章 项目需求	42
第六章 评审办法	49



第一章 谈判公告

石屏县公安局交通管理大队

古城逆行抓拍和违停抓拍系统采购项目竞争性谈判公告

项目概况

石屏县公安局交通管理大队古城逆行抓拍和违停抓拍系统采购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政采云平台 (<https://www.zcygov.cn/>) 获取谈判文件, 2025年10月23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前提交谈判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谈判编号: HHZC2025-J1-02321-SPXZ-0008
2. 项目名称: 石屏县公安局交通管理大队古城逆行抓拍和违停抓拍系统
3. 采购方式: 竞争性谈判
4. 预算金额: ¥367600.00元(大写: 叁拾陆万柒仟陆佰元整);
5. 最高限价: ¥367600.00元(大写: 叁拾陆万柒仟陆佰元整);
6. 项目需求:

序号	名称	数量	单位	是否进口	备注
1	逆行抓拍系统	4	套	否	
2	违停抓拍系统	4	套	否	
3	数据汇聚平台	1	套	否	

详细清单要求详见采购需求“分项一览表”。

7. 合同履行期限: 合同签订后25个日历天。
- 7.1 交货期: 合同签订后25个日历天内完成施工、安装、验收工作。
- 7.2 交货地点: 甲方指定地点。
8.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本项目不接受分包。
9. 质保期: 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 中标方提供不低于3年整机质保期和免费保养期。

二、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并提供资格证明文件, 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无。
3. 本项目的特定条件: 无。
4. 参加谈判的供应商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

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查询供应商信用记录。

5. 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无。

6.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三、获取谈判文件

1. 时间：2025年9月27日至2025年10月22日23时59分（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线上获取。

3. 方式：凡有意参加投标者，须在政采云平台办理数字证书（CA），CA申领链接：https://middle.zcygov.cn/ca/apply/list?_app_=zcy.sys，并在政采云绑定数字证书（CA）后在网上获取采购文件及其它采购资料，数字证书（CA）详见其办理流程。未按上述要求获取文件的供应商视为不具备本项目的投标资格。

4. 售价：免费。

四、电子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

1. 提交电子响应文件截止时间：2025年10月23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

（1）响应文件提交方式：本项目为全流程电子化项目，通过“政采云”平台（<http://www.zcygov.cn>）实行在线电子响应，供应商应先安装“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请自行前往“政采云”平台进行下载），并按照本项目采购文件和“政采云”平台的要求编制、加密后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网络上传至“政采云”平台，供应商在“政采云”平台提交电子版响应文件时，请填写参加远程采购活动经办人联系方式。

（2）未进行网上注册并办理数字证书（CA认证）的供应商将无法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潜在供应商应尽早完成电子交易平台上的CA数字证书办理，并在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3）为确保网上操作合法、有效和安全，请供应商确保在电子响应过程中能够对相关数据电文进行加密和使用电子签章，妥善保管CA数字证书并使用有效的CA数字证书参与整个采购活动。

注：供应商应当在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响应文件的上传、递交，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响应文件。补充或者修改响应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上传、递交。响应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上传、递交的，视为撤回响应文件。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以后上传递交的响应文件的，“政采云”平台将予以拒收。

五、开启

解密方式：CA 证书在线解密

解密时间：2025年10月23日09时00分至09时30分（北京时间）

解密地点：政府采购云平台开标大厅，“政采云”平台（<http://www.zcygov.cn>）

提交电子响应文件截止时间09时00分首次响应文件开启时，供应商需要在具备有摄像头及语音功能且互联网网络状况良好的电脑登录“政采云”平台电子开标大厅，按规定时间（30分钟内）对加密的响应文件进行解密，否则后果自负。

电子响应文件解密后至项目评审结束，供应商需要在具备有摄像头及语音功能且互联网网络状况良好的电脑登录“政采云”平台远程开标大厅参与本次谈判（含二次报价），否则后果自负。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采购信息发布媒体：采购信息、成交公告均在云南省政府采购网（www.yngp.com）发布。

2. 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详见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3. 本项目采用全流程电子化采购方式，请供应商认真学习云南省省级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发布的相关操作手册（供应商可在交易平台下载相关手册），办理CA数字证书、进行云南省省级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注册绑定，并认真核实CA数字证书确认是否符合本项目电子化采购流程要求。

CA 数字证书服务热线

汇信 CA：0571-88350735

云南 CA：4006727666

云南壹证通：4000040628

福建 CA：0591-87760022

3.1 办理 CA 数字证书供应商登录云南省省级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查阅操作指南—入驻与配置—CA 管理。使用操作指南，按照程序要求办理。

3.2 注册供应商登录云南省省级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操作指南—入驻与配置—云南省供应商注册入驻与配置。注册入库操作流程指引进行自助注册绑定。

3.3 驱动、客户端下载 供应商登录云南省省级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我的工作台—CA 管理—给当前账号绑定 CA—选择对应 CA—下载驱动—客户端&驱动下载。下载相关驱动及客户端。相关驱动及客户端网址 (<https://customer.zcygov.cn/CA-driver-download?utm=web-ca-front.3ddc8fbb.0.0.6389de80d15111ee8160d911f316cf0d>)

3.4 获取电子招标文件 供应商使用账号密码或 CA 数字证书登录相关驱动及客户端获取电子招标文件。供应商如计划参与多个采购包的投标，在获取采购文件详情页面，在意向标段（包）栏目依次选择对应采购包，提交申请即可。未在规定期限内按上述操作获取文件的采购包，供应商无法提交相应包的电子响应文件。

3.5 编制电子响应文件 供应商应使用电子投标客户端编制电子响应文件并进行线上投标，供应商电子响应文件需要加密并加盖电子签章，如无法按照要求在电子响应文件中加盖电子签章和加密，请及时通过技术支持服务热线联系技术人员。

3.6 提交电子响应文件 供应商应于投标截止时间前在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提交电子响应文件，上传电子响应文件过程中请保持与互联网的连接畅通。

3.7 电子开标 供应商在开标地点使用账号密码或 CA 数字证书登录云南省省级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进行电子开标。

3.8 为支持和促进中小企业发展，进一步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支持供应商基于中标项目进行应收账款融资。供应商可登录【红河州政府采购金融服务平台】进行了解。

直达连接：<https://jinrong.zcygov.cn/luban/finance/honghe>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石屏县公安局交通管理大队

地址：云南省红河哈尼族彝族自治州石屏县异龙镇汇源路 144 号

项目联系人：赵璐

联系方式：0873-4859097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石屏县政府采购和出让中心

地址：石屏县政府大楼一楼 113 室

联系人：王女士 牛女士

联系方式：0873-4866859

第二章 谈判须知

一、谈判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2	采购人	石屏县公安局交通管理大队
	采购代理机构	石屏县政府采购和出让中心
	项目名称	石屏县公安局交通管理大队古城逆行抓拍和违停抓拍系统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	HHZC2025-J1-02321-SPXZ-0008
	项目预算及最高限价	预算金额：¥367600.00 元（大写：叁拾陆万柒仟陆佰元整）； 最高限价：¥367600.00 元（大写：叁拾陆万柒仟陆佰元整）；
3.1	采购范围	详见第五章“项目需求” 本项目所属行业：工业
3.2	交货期	合同签订后 25 个日历天内完成安装、调试、交货
4.2	供应商特定条件★	见第一章“谈判邀请书”。
4.3	为本项目货物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	无
4.5	是否接受联合体参与谈判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接受 <input type="checkbox"/> 接受
7.3	谈判文件澄清联系方式	澄清联系人：赵璐 电话：0873-4859097
9.2 (1)	资格证明文件	1. 供应商为企业（包括合伙企业）的，应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供应商为事业单位的，应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供应商是非企业机构的，应提供有效的“执业许可证”、“登记证书”等证明文件；供应商是个体工商户的，应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供应商是自然人的，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p>应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分支机构参加投标的，应提供该分支机构或其所属法人/其他组织的相应证明文件；同时 还应提供其所属法人/其他组织出具的授权其参与本项目的授权书（格式自拟，须加盖其所属法人/其他组织的公章）；</p> <p>2. 2024年7月至今任意三个月缴纳税收的税务局税收通用缴款书复印件或银行电子缴税（费）凭证复印件或税务局出具纳税情况的相关证明复印件；依法免税的供应商，须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若刚成立的公司未能提供纳税凭证的，需提供书面承诺。</p> <p>3. 2024年7月至今任意三个月的社会保险费缴款书复印件或银行电子缴税（费）凭证复印件或社保管理部门出具的有效的缴款证明复印件；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须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若刚成立的公司未能提供缴纳社保证明的，需提供书面承诺。</p> <p>4. 2023年或2024年度经社会审计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及会计报表（含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若为2025年1月以后新成立公司，提供谈判时间前三个月内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资金存款证明（复印件加盖公章）</p> <p>5. 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原件。</p>
11.1	有效期	递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日期后 90天
13.1	电子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	2025年10月23日09时00分 （北京时间）
14	电子响应文件解密时间和地点	<p>解密时间：2025年10月23日09时00分至09时30分（北京时间）</p> <p>解密地点：政府采购云平台开标大厅，“政采云”平台（http://www.zcygov.cn）。</p>
24.1	履约保证金金额	无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24.3	履约保证金退还时间	无
26	采购代理服务费	无

二、谈判须知

一、总则

1 项目概况

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项目已具备竞争性谈判条件，现对本次货物采购进行竞争性谈判采购。

1.2 本项目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项目名称、项目编号、项目预算及最高限价：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 资金来源

2.1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所述的采购人已获得一笔政府采购资金，用于采购“货物需求一览表”所列货物。

3 采购范围及交货期

3.1 本项目采购范围：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2 本项目交货期：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 合格的供应商（以下简称供应商）

4.1 参加谈判的供应商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4.2 参加谈判的供应商应符合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的特殊要求规定的特定条件。特定条件见“谈判邀请书”。

4.3 参加谈判的供应商不得是直接或间接地与为本次采购的货物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供应商名单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若发现相关供应商参加投标的，可按本章第 24 项要求向石屏县政府采购和出让中心或采购人提出书面质疑。

4.4 若多个供应商所报产品均为同一品牌同一型号，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第一次报价最低的一家供应商参加谈判；若报价相同时，按照最有利于采购人利益的原则，由谈判小组综合评定后确定一个参加谈判的供应商，其他供应商响应文件无效。

4.4.6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4.5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参与谈判的，联合体各方还应遵守以下规定：

4.5.1 联合体各方均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4.5.2 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的特殊要求规定供应商特定条件的，联合体各方均应符合本项目的特定条件；

4.5.3 联合体各方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均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4.5.4 联合体各方之间应当签订共同投标协议，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并将共同投标协议连同响应文件一并提交；

4.5.5 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同一项目中投标。

4.6 符合上述条件的供应商应承担谈判及履约中应承担的全部责任与义务。

5 谈判费用

无论是否成交，供应商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谈判有关的全部费用。

二、谈判文件

6 谈判文件的组成

要求提供的货物、采购过程及合同条款在谈判文件中均有说明，谈判文件共六章，各章的内容如下：

第一章谈判邀请书

第二章供应商须知

第三章合同书样式及主要条款

第四章响应文件格式

第五章货物需求一览表

第六章评审办法

7 谈判文件的澄清、修改

7.1 参加谈判供应商应认真审核第五章“货物需求一览表”中的技术参数、配置及要求，如发现其中技术参数、配置有误或要求不合理的，应在递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前一天以书面形式（加盖公章）要求采购代理机构澄清。在规定时间内，对谈判文件未提出异议，即视为默认谈判文件的全部内容。

7.2 采购代理机构将视情况予以书面或网上发布公告形式（详见发布媒体）答复所有谈判文件收受人（答复中不包含问题的来源）要求澄清的问题，其他澄清方式无效。

7.3 谈判文件澄清联系方式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7.4 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谈判文件进行必要澄清或者修改的，将以书面形式或网上发布公告方式通知所有谈判文件收受人，该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谈判文件的组成部分，对采购代理机构和谈判供应商都有同等的约束力。

7.5 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推迟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并将变更时间书面或网上发布公告形式通知所有谈判文件收受人。

三、响应文件的编制

8 响应文件编写注意事项

8.1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谈判文件，在完全了解采购的内容、技术性能要求（见第五章“货物需求一览表”）和商务条件后，编写响应文件。

8.2 对谈判文件提出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是指供应商必须对谈判文件中规定的实质性要求作出满足或者优于原要求的承诺。

8.3 谈判文件中注★号的部分为实质性要求。

9 响应文件构成

9.1 本项目所述的响应文件为电子响应文件。

9.2 供应商编写的响应文件应由下列部分构成：

(1) ★响应文件（资格部分）

按第四章“响应文件格式”提供的格式及要求填写；

(2) 响应文件（商务报价部分）

按第四章“响应文件格式”提供的格式及要求填写；

(3) 响应文件（技术部分）；

按第四章“响应文件格式”提供的格式及要求，根据供应商谈判申请的货物与“货物需求一览表”中相关内容的差异填写；

.....

10 报价和报价货币

10.1 报价指货物的报价和标准附件、运输、装卸、验收合格所需的各种费用及必要的保险费用和各项税金等所有费用的总和。

10.2★供应商须就“货物需求一览表”中的货物内容作完整唯一报价。

10.3 供应商的报价应依据谈判文件的要求及有关资料，执行国家规定的现行技术、经济标准、定额及规范，由供应商自行测算出现行市场的设备、材料及各类价格。报价包括但不限于货物的设计、制造、材料采购、运输交货、安装调试、保证期内缺陷的修复补救、市场价格的变化、利润及税金等费用，该报价应符合国内行情并能保证供应商完成履行合同所需的一切工作。合同一旦签订，此合同价格在合同实施期间将不因工作量及市场设备材料价格的变化而调整。

10.4 通过资格审查及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将进行第二轮报价，第二轮报价为最后报价，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第二轮报价根据系统提示操作。

10.5 报价货币为人民币。

11 有效期

11.1 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有效期内，供应商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响应文件。

11.2 因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有效期的，采购代理机构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供应商延长有效期。供应商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响应文件；供应商拒绝延长的，其谈判申请失效，但供应商有权收回其保证金。

12 响应文件的书写要求

12.1 电子响应文件的签章和签名要求：按照响应文件格式，采用单位和个人数字证书电子签章及电子签名；响应文件需要企业、法定代表人电子签章及电子签名。

12.2 因复印、扫描、拍摄模糊，字迹潦草，表达不清，未按要求填写而导致非唯一理解，造成未实质性响应竞争性谈判文件的响应文件将会被认定为无效的谈判申请。

四、响应文件的提交

13 响应文件的密封与标记

13.1 电子响应文件的密封、标记与提交

(1) 网上递交的电子响应文件须对文件进行加密。

(2) 网上递交电子响应文件网址为“政采云”平台 (<http://www.zcygov.cn>)，供应商须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完成所有响应文件的上传，网上确认电子签名。

注：建议供应商上传完成后，将已上传的电子响应文件重新下载下来，用对应类型的编制工具或标书

查看工具进行解密查看，确保上传的文件可以正常解密打开。

(3) 在规定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供应商可以修改或撤回已在网上递交的电子响应文件，无须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修改的电子响应文件应按照有关电子响应文件规定进行编制、密封、标记和递交。

五、谈判与评审

14 响应文件的解密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进行解密。

注：请供应商务必准备好编制响应文件时的加密数字证书登录“政采云”平台电子开标大厅，在谈判之前，须各供应商按系统生成的顺序对电子响应文件进行解密。

15 谈判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进行谈判，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应按时参加。

16 评审

16.1 评审由谈判小组负责。谈判小组由采购人的代表和有关专家按相关规定组成，其中专家的人数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16.2 评审

谈判小组从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谈判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的供应商中，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成交候选人。

17 评审过程的保密

谈判开始后，直到授予供应商合同止，凡是属于审查、澄清、评审和比较的有关资料以及成交建议等均不向供应商或其他无关的人员透露。供应商在评审过程中，所进行的力图影响评审结果的不公正活动，可能导致其申请被拒绝。

谈判小组成员以及与评审工作有关的人员不得泄露评审情况以及评审过程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

18 供应商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响应文件无效：

- (1) 未按照谈判文件的规定提交保证金的；
- (2) 响应文件未按谈判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 (3) 不具备谈判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 (4) 最后报价超过谈判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 (5) 响应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6) 法律、法规和谈判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19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串通投标，其响应文件无效：

- (1)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 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谈判事宜；
- (3)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4)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最后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 (6) 不同供应商的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20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项目终止：

- (1) 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谈判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在采购过程中符合竞争要求的供应商（即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或者最后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 3 家的。
 - (4) 在采购活动中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采购活动终止。
- 终止后，采购人应当将终止理由通知所有供应商。

六、成交结果

21 成交供应商的确定

21.1 采购代理机构在评审结束后两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采购人。

21.2 采购人在收到评审报告后五个工作日内，按照评审报告中推荐的成交供应商顺序确定成交供应商。成交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按照以下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优先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详见本章“27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21.3 成交供应商确定后两个工作日内，成交结果由采购代理机构在云南省政府采购网（发布媒体详见谈判邀请公告）上公告，同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21.4 成交通知书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

22 签订合同

22.1 成交供应商收到成交通知书后，按谈判文件、响应文件及有关澄清承诺书的要求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22.2 成交供应商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

23 履约保证金

23.1 签订合同前，成交供应商应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确定的履约保证金的金额，向采购人交纳履约保证金，否则，视成交供应商违约。

23.2 签订合同后，如成交供应商不按双方签订合同约定履约，则没收其全部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不足以赔偿损失的，按实际损失赔偿。

23.3 履约保证金在成交供应商按合同约定验收合格后，按采购人规定的方式退还。

七、其他事项

24 质疑和投诉

24.1 供应商认为谈判文件、谈判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纸质原件）现场向下列部门或采购人提出质疑。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供应商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应当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提出质疑时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受理质疑部门：

石屏县公安局交通管理大队，电话：18987374329，地址：云南省红河哈尼族彝族自治州石屏县异龙镇汇源路 144 号；

石屏县政府采购和出让中心，电话：0873-4866859，地址：石屏县政府大楼一楼 113 室。

24.2 供应商可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其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代理人提出质疑，应当提交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

24.3 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如材料中有外文资料应同时附上中文译本）。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1）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2）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3）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4）事实依据；
- （5）必要的法律依据；
- （6）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注：《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函范本》详见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

24.4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收到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做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

24.5 投诉必须首先经过质疑程序。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做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书面向云南省财政厅政府采购管理处提起投诉。

25 采购代理服务费用

无

26 实质性变动

在谈判过程中，谈判小组可以根据谈判文件和谈判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谈判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对谈判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谈判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谈判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谈判的供应商。

供应商应当按照谈判文件的变动情况和谈判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27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采购按相关政策规定执行。

27.1 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管理。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部门根据产品节能环保性能、技术水平和市场成熟程度等因素，确定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的产品类别及所依据的相关标准规范，以品目清单的形式发布并适时调整。

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可通过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 查阅。

27.2 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

其中，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以“★”标注的为政府强制采购产品，其余为优先采购产品。

27.3 市场监管总局组织建立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结果信息发布平台，公布相关认证机构和获证产品信息。

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可通过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 查阅。

第三章 合同条款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有关法律条款，双方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经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采购人：

供应商：

谈判编号：

项目名称：石屏县公安局交通管理大队古城逆行抓拍和违停抓拍系统采购项目

一、货物条款

明细如下：

此价格为合同执行不变价。

二、货款支付

1、本合同的结算货币为人民币，总价为____元。具体项目结算金额以谈判中标成交金额为最终结算金额。

2、货款结算：供应商提供的货物验收合格后，一次性支付货款。

3、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如果验收不合格，采购人将进行退货，由此发生的一切费用及给采购人带来的损失由供应商承担。

三、售后服务及承诺

本合同范围内的货物自验收合格之日起质保期为三年。质保期内，供货商对货物提供全免费上门保修、维护或免费更换。如产品发生非采购人故意损害所导致的质量问题，由供货商负责免费维修或更换，产品同样问题大修超过两次则免费更换同品牌同型号同参数的新品。货物质保期满后：所有产品提供终身免费维护维修服务，如发生维修事项，由供货商负责免费维修，如发生更换零配件的，仅由采购人按零配件的成本价支付费用。

采购人在货物使用过程中发生技术质量问题，供货商应提供及时有效的技术支持及服务。供货商技术支持联系人：_____，联系电话：_____。

四、交货

1、交货日期：采购合同签订后 25 个日历天内完成安装、调试、交货；

2、交货地点：

3、交货内容

交付符合本合同规定的合格货物；

交付保证货物使用及维修所需的全套技术资料 and 文件；

交付其他备品备件和必备工具、货物等。

五、交验

具体的验收程序、标准和要求如下：

1. 到货验收：合同签订后，供货期内供应商负责按合同及谈判文件约定标准将完整配套的全新货物送到采购人指定的地点，货物到达交货地点后，采购人使用部门、供应商对照成交设备表共同开箱检验货物，具体包括型号、规格、质量、数量、表面状况等，并填写货物交接单和出具开箱报告。如发现货物的外观、规格、数量等与合同约定不符，采购人有权拒绝接受。供应商向采购人交付货物必需的合格证、保修卡、相关资料并装订成册。

2. 实作性操作验收：供应商负责实施系统集成、安装调试并承担相应的费用。安装完成试运行 3 日后组织验收，甲供应商按照合同要求共同验收，具体程序由供应商向采购人使用部门提出申请，采购人试用人员签署试用合格意见，采购人使用部门组织初验通过后，向采购人采购管理部门提出实作性操作验收(终验)申请，采购人采购管理部门组织相关部门验收，验收合格后签字确认。在货物验收后被证明存在缺陷(包括但不限于潜在的缺陷)、使用不合适的材料，采购人有权要求供应商改进并承担法律责任和经济责任。

3. 经双方共同验收，货物达不到合同约定的质量要求，采购人可以拒收，并有权解除合同。

如果因此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供应商应负责赔偿。在货物最终验收后的质量保证期内，供应商应对由于设计、工艺或者材料的缺陷而发生的任何不足或故障负责，费用由供应商承担，并应向采购人承担延期交付违约责任。

六、需方责任

1、及时办理付款手续。

2、负责提供工作场地，协助供方办理有关事宜。

3、对合同条款及价格负有保密义务。

七、供方责任

- 1、保证所供货物均为标书承诺货物，符合相关质量检测标准。
- 2、保证货物的售后服务，严格依据报价文件及相关承诺，对货物及系统进行保修、维护等服务。

八、违约责任

- 1、供方所交的货物品种、型号、规格、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标准，需方有权拒收。同时，供方向需方支付合同款总额 2%的违约金。
- 2、供方不能交付货物时，供方向需方偿付合同款总额 2%的违约金。
- 3、供方逾期交付货物时，每逾 1 日供方向需方偿付合同款总额 3‰的滞纳金。逾期交货超过 30 天后，需方有权决定是否解除合同。
- 4、因需方错告或变更到货地点而给供方造成的损失，由需方负担。

九、不可抗力

供需双方的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的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及时向对方通报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理由；在取得有关主管机关证明以后，允许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者不履行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十、争议解决

供需双方在执行合同中发生争议，应通过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可以向甲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由败诉方承担因诉讼产生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保全费、公告费、评估费、鉴定费、拍卖费、差旅费、律师代理费用等）。

十一、合同生效及其他

- 1、合同由供、需双方代表签字或盖章确认后，即行生效。
- 2、合同执行过程中出现的未尽事宜，双方在不违背合同和竞争性谈判文件的前提下协商解决。协商结果以“纪要”形式作为合同附件，与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十二、下列文件为本合同不可分割部分

- 1、竞争性谈判文件
- 2、谈判响应文件
- 3、供应商所做的其他承诺

需方（章）：

供方（章）：

法人代表：

法人代表：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地 址：

地 址：

电 话：

电 话：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 号：

账 号：

日 期：

日 期：

为支持和促进中小企业发展，进一步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降低政府采购交易门槛，拓宽企业融资渠道，支持供应商基于中标项目进行政府采购合同融资。供应商可登录【**红河州政府采购金融服务平台**】进行了解。

直达连接： <https://jinrong.zcygov.cn/luban/finance/honghe>

第四章 谈判响应文件格式

格式 1 响应文件（资格部分）

（项目名称）_____采购

响 应 文 件 资 格 部 分

项目编号：

供应商：（盖单位鲜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或签章）

年 月 日

格式 1-1 营业执照（扫描件加盖鲜章）

格式 1-2 供应商缴纳税收证明材料

格式 1-3 供应商缴纳社保证明材料

格式 1-4 供应商近期的财务状况报告

格式 1-5 书面声明

供应商名称在此声明，我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未出现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供应商：（盖单位鲜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或盖章）

年 月 日

格式 1-6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格式 1-7 本项目的特定条件

格式 1-8 参加谈判的供应商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查询供应商信用记录。

格式 1-9 非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

(自行承诺 格式自拟)

格式 1-10 单位负责人非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自行承诺 格式自拟)

格式 1-11 本项目所要求的资格、资质证书等（扫描件加盖鲜章）（如果有）

格式 2 响应文件（商务报价部分）

（项目名称） 采购

响 应 文 件 商 务 报 价 部 分

项目编号：

供应商：（盖单位鲜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或签章）

年 月 日

格式 2-1 谈判响应承诺函

致：石屏县政府采购和出让中心

根据贵方为_____（采购项目名称）_____（项目编号：_____）的竞争性谈判邀请，我方正式授权下述签字人_____（姓名和职务）_____全权代表_____（谈判供应商全称）_____参加谈判。

据此申请书，签字人兹宣布同意如下：

1. 按谈判文件货物需求和报价表，总报价为人民币（大写）_____元（¥_____）。
2. 我方同意在《供应商须知》规定的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日期起遵循本谈判文件，并在《供应商须知》第 11 条规定的有效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如果我方报价被接受，则至合同履行完毕、质保期满为止，本承诺书保持有效。如果在谈判文件有效期内撤回谈判申请或者有其他违约行为，我方的保证金可被贵方全部或部分没收。
3. 我方承诺已经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规定的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应当具备的条件。
4. 我方承诺严格遵守谈判文件中的各项要求及合同条款，并承担合同规定的责任义务。
5. 同意应贵方要求提供与本次谈判有关的任何数据和资料，并保证数据和资料的完整性和真实性，若有违反，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若贵方需要，我方愿意提供我方作出的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
6. 我方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要接受最低报价的谈判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的行为。

与本次谈判有关的正式通讯地址为：

地 址： 邮政编码：
电 话： 传 真：
开户名称： 开户银行： 帐 号：

谈判申请人：_____（全称）（盖单位鲜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说明：★1. 未填写本表格的供应商将不能通过符合性审查。

2. 本承诺函内容不得擅自修改。

格式 2-2 分项报价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货物名称	型号和规格	数量	单位	制造商/生产厂商 名称	单价 (元)	总价 (元)
合 计 (总价)							

供应商：（盖单位鲜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名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1. 未填写本表格的供应商将不能通过符合性审查。

2. 若产品为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认定标准详见第二章 27.1），请在“备注”栏中标明，并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或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否则，不予认可。

3. 若货物为小微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监狱企业）产品、服务，须按文件格式要求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监狱企业证明文件）；否则，不予进行价格扣除。

4. 报价指完成各项服务、验收合格所需的各种费用及必要的保险费用和各项税金等所有费用的总和。包括但不限于：货物成本费（含货物以及附件、配件、备品备件、安装辅材等）、包装费、运保费、装卸费、安装费、调试费、系统集成服务、检测费、保险费、保修、售后服务、税金、利润、政策性规费等必要费用及安装附件以及为完成本项目发生的一切费用。

5. 表格长度可根据需要自行调整，表中所列内容为必须填写项目，供应商可根据自身情况增加内容。

6. 供应商所报单价不能超过第五章所规定的预算单价。

7、《分项报价表》、《技术规格偏离表》中填写的产品型号须与本章涉及的所有产品认证证书中列明型号完全一致，否则，不予认可。

格式 2-3 商务条款偏离表

参加谈判的供应商逐条对应谈判文件第五章“货物需求一览表”和第三章“合同书样式及主要条款”中要求的商务条件，包括交货期、付款方式、交货地、履约保证金等内容，并根据实际情况如实填写本表格。

★未填写本表格的供应商将不能通过符合性审查。

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A、 我公司已详细阅读谈判文件中项商务要求，所有商务要求均无偏离，成交后我公司将严格遵照执行。

B、 我公司已详细阅读谈判文件中项商务要求，除下述条款有偏离外，其余条款我公司均予以认可，成交后将严格遵照执行。

序号	谈判文件的商务条款要求	响应文件的商务条款

供应商：（盖单位鲜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或签章）

年 月 日

表格填写说明：

1、供应商应根据实际情况，填写本表格，若无偏离，则勾选 A 项，签字盖章即可。若有偏离，则勾选 B 项，按表格要求及实际情况填写后，签字盖章。

2、表格中“谈判文件的商务条款要求”在填写时应注明该条款在响应文件中的页码及条款号。

3、表格中“响应文件的商务条款”请根据实际响应情况如实、完整、准确的填写。

4、本表格内容与响应文件其余部分不一致的，以本表格为准。

5、填表示例：（有偏离情况的）

A、 我公司已仔细阅读谈判文件中项商务要求，所有商务要求均无偏离，成交后我公司将严格遵照执行。

B、 我公司已仔细阅读谈判文件中项商务要求，除下述条款有偏离外，其余条款我公司均予以认可，成交后将严格遵照执行。

序号	谈判文件的商务条款要求	响应文件的商务条款
1	P25、合同条款前附表。第2条。付款方式：设备到货后，安装、调试、验收合格后一次性支付合同总价的95%，设备使用三个月后无质量问题，运行正常，支付5%余款。	付款方式：设备到货后，安装、调试、验收合格后一次性支付合同总价的97%，设备使用三个月后无质量问题，运行正常，支付3%余款。
2	P25、合同条款前附表。第1条。交货期：签订合同后30天内到货并完	交货期：签订合同后20天内到货并完成验收；

格式 2-4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供应商名称：

单位性质：

成立时间： 年 月 日

经营期限：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系 （供应商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供应商：（盖单位鲜章）

年 月 日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扫描件：

格式 2-5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致：石屏县政府采购和出让中心

本授权书声明： （供应商全称）的法定代表人代表本公司授权 （委托代理人姓名）为本公司合法代理人，以本单位名义亲自出席参加贵方组织的 （采购项目名称）项目（项目编号： ）的谈判。代理人在本项目谈判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我方均予承认。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供 应 商： （全称）（盖单位鲜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签章）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代理人姓名：

职 务：

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代理人详细地址：

电话：

年 月 日

附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扫描件：

格式 2-6 若货物为小微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监狱企业）产品、服务，请按谈判文件要求格式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注：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 中小企业应当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和《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如实填写并提交《中小企业声明函》。供应商对企业类型判断有困难的，可通过工业和信息化部网站自测小程序，识别企业规模类型。（<https://baosong.miit.gov.cn/ScaleTest>）

3. 供应商填写本表时，对企业类型填写应准确、唯一，不允许跨越式填写（如中小企业、小微企业等），所属行业不得更改，因供应商原因导致无法准确判断企业规模类型的，不予享受价格评审优惠政策。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无须提供）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根据《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非监狱企业无须提供）

政府采购政策情况表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包号：_____

填报要求：

1. 本表的产品名称、品牌型号、金额应与《分项报价表》一致。
2. “制造商企业类型”栏填写内容为“微型”、“小型”、“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3. 环境标志产品是指财政部、生态环境部发布现行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的产品；节能产品是指财政部和国家发展改革委员会公布现行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的产品。提供相关产品认证证书。
4. 请投标人正确填写本表，所填内容将作为评审的依据。其内容或数据应与对应的证明资料相符，如果填写不完整或有误，不再享受上述政策优惠。

单位：元

环境标志产品	产品名称	品牌型号	制造商	环境标志认证证书编号	金额
	环境标志产品金额合计				_____元
	比重（环境标志产品金额/所投包投标总价）*100%				_____%
	环境标志产品证明材料见投标文件第__至__页。				
节能产品 (非强制 节能产品)	产品名称	品牌型号	制造商	节能认证证书编号	金额
	节能产品（不包括强制节能产品）金额合计				_____元
	比重（节能产品金额/投标所投包总价）*100%				_____%

	节能产品证明材料见投标文件第__至__页。				
	1. 所投货物中有大型企业制造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无需填写以下内容 2. 所投货物中无大型企业制造的，只填写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				
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扶持政策	产品名称	品牌型号	制造商	制造商企业类型	金额
				只填写小型/微型/监狱/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只填写小型/微型/监狱/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只填写小型/微型/监狱/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只填写小型/微型/监狱/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小微企业（含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金额合计				_____元
	比重（小微企业（含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金额/所投包投标总价）*100%				_____%
	中小企业	如属于中小企业，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该声明函见投标文件第__至__页。			
监狱企业	如属于监狱企业，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证明材料见投标文件第__至__页。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如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须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该声明函见投标文件第__至__页。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格式 2-7 构成响应文件商务报价部分的其它资料（如有）

格式 3 响应文件（技术部分）

_____（项目名称）_____ 采购

响 应 文 件

技 术 部 分

项目编号：

供应商：（盖单位鲜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或签章）

年 月 日

格式 3-1 技术规格偏离表

参加谈判的供应商应按所报产品的实际技术参数，逐条对应谈判文件的第五章“货物需求一览表”中要求的技术规范如实、完整、准确的填写该表。

★本表格将作为谈判小组对参加谈判的供应商技术部分的评审依据，未填写本表格的供应商将不能通过符合性审查。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货物名称	谈判文件技术规范、要求	所报品牌、型号、技术参数及配置	偏离	说明

供应商：（盖单位鲜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或盖章）

年 月 日

表格填写说明：

- 1、表格中“货物名称”及“谈判文件技术规范、要求”可按“货物需求一览表”内容复制。
- 2、表格中“所报品牌、型号、技术参数及配置”请根据实际所报产品情况如实、完整、准确地填写，请勿复制、粘贴谈判文件要求。若由于疏忽大意或未能完整、如实填写，导致的一切后果由参加谈判的供应商自行承担。

3、表格中“偏离”部分，只能如实填写“有偏离”或“无偏离”。凡响应内容与谈判文件要求有区别的均按“有偏离”填写，并在说明栏中写明技术指标。

4、表格中“说明”部分，若有偏离，则填写偏离指标。若无偏离，则不填写内容。

5、本表格中内容与响应文件其余部分不一致的，以本表格为准。

6、填表示例：

序号	货物名称	谈判文件技术规范、要求	所报品牌、型号、技术参数及配置	偏离	说明
1				有偏离	
2				无偏离	

第五章 项目需求

(一) 采购清单

供应商应依据谈判文件中规定的技术规格、参数与要求，在技术偏离表（或称技术应答表）中逐一进行响应。供应商必须确保所提供的技术支持资料（如产品检测报告、制造商公开发布的技术规格说明书、产品彩页等）真实、有效，并能够清晰地支持其在技术偏离表中的应答内容。对于谈判文件中规定了具体数值的技术参数和指标（尤其是标注为“★”的实质性条款），供应商必须在其响应文件中明确提供所投产品的具体数值，不得含糊其辞，照搬谈判文件。证明材料包括参数及性能的详细说明书或其它产品彩页、文字、图片、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等有效证明材料。

序号	设备	参数	单位	数量
一、逆行抓拍系统				
1	900 万环保卡口	<p>环保车辆人脸卡口抓拍单元由防护罩组件内置摄像机采用 1 英寸高帧率全局曝光 CMOS 传感器,分辨率可达 4096 × 2160, 帧率高达 25 帧, 具有清晰度高、照度高、帧率高、色彩还原度好等特点。</p> <p>视频采用 H. 265、H. 264 或 MJPEG 编码, 低延时, 低码率, 压缩比高, 处理灵活。</p> <p>支持视频触发等多种触发模式并实现全结构化: 支持深度学习算法, 支持多目标混合场景应用, 实时提取机动车、非机动车、行人、目标等目标全结构化信息, 为大数据业务提供全方位的特征数据基础。</p> <p>支持机动车的车牌, 车身颜色, 车型, 子品牌, 驾驶室人员等特征检测, 支持机动车的过车记录和违章行为检测抓拍。</p> <p>支持非机动车和行人的抓拍和特征检测。</p> <p>支持车辆检测处理器、雷达、补光灯的接入。</p> <p>白天使用闪光灯补光, 夜晚仅使用 LED 频闪灯补光, 抓拍图片可看清司乘人员目标。</p> <p>支持远程数据上传, GB/T 28181-2016 视频联网标准、GA/T 1400 视图库标准、FTP 协议, 可将抓拍的图片上传给终端服务器、FTP 服务器或者后端平台。</p> <p>可支持 TF 插卡本地存储, 可支持至 256G, 抓拍图片可断网续传。</p>	台	4
2	128G 存储卡	TLC 晶元, 擦写次数 ≥ 500 次 容量 ≥ 128GB	个	4

		<p>工作温度: 0 °C~70 °C 存储温度: -25 °C~+85 °C</p> <p>1) 色温>4000K; 2) 符合 GA/T1202-2022《交通技术监控成像补光装置通用技术规范》; 3) 在 20m 位置基准轴上, 有效光照度≤1200lx; 4) 具有峰值光强抑制功能, 连续两次补光之间的最小时间间隔≤100ms。 5) 在 AC220V±44V、50Hz±2Hz 的电源条件下, 应能正常工作, 基准轴上光照度的变化幅度应小于或等于额定电压下的 5%; 6) 工作环境温度: -40°C~+70°C; 7) 白天和夜晚用光转换 (白光和红外), 支持连闪; 8) 需要与抓拍机进行关联。 9) 红外型补光装置光源的波段应在 680nm-2500nm 范围内。</p>	台	4
3	多合一补光灯			
		<p>横臂长度根据现场实际情况,</p> <p>(1) 钢结构采用的钢材符合 GB/T 700-1988 国家标准要求; 满足《钢结构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205-2001) 及《钢结构工程质量检验评定标准》(GB50221-95) 的规定; (2) 钢结构焊接采用的焊条、焊丝、焊剂等均符合国家相关规定标准; (3) 杆件能满足设备安装; (4) 整体采用热镀锌、喷塑处理, 镀锌层厚度为 88μm;</p>	套	4
4	借杆结构件			
		尺寸: 300*330*150 镀锌钢板厚度 1.5、喷塑处理防护等级 IP55	个	4
5	抱杆机箱			
		UTP-5E (防水室外)	米	60
6	网线			
		6 平方接地线	米	20
7	接地线			
		RVV3*1.0	米	200
8	电源线			
		RVVP2*0.5	米	20
9	触发线			
		螺钉、螺母及配套辅材等	套	4
10	配套辅材			
		结构件辅材	项	1
11	结构件辅材			
		杆件及设备安装时产生的吊装车辆使用费用	台班	1
12	安装车辆使用费用			

13	登高调试车辆	负责设备调试、维护	4
14	调试人工	设备安装、调试人工费	12 人/天
15	运输费用	杆件、设备、线缆等物资运至项目所在地	1 项
二、速停抓拍系统			
1	400万速停球机	<p>传感器类型: 1/1.8" progressive scan CMOS 最低照度: 彩色: 0.0005 Lux @ (F1.2, AGC ON) ; 黑白: 0.0001 Lux @ (F1.2, AGC ON) ; 0 Lux with IR 宽动态: 120 dB 超宽动态 光学变倍: 40 倍 焦距: 6~240 mm 防补光过曝: 支持 红外照射距离: 250 米 水平范围: 360° 垂直范围: -20°~90° (自动翻转) 水平速度: 水平键控速度: 0.1°~210°/s, 速度可设; 水平预置点速度: 280°/s 垂直速度: 垂直键控速度: 0.1°~150°/s, 速度可设; 垂直预置点速度: 250°/s 主码流帧率分辨率: 50 Hz: 25 fps (2560 × 1440) ; 60 Hz: 30 fps (2560 × 1440) 视频压缩标准: H.265, H.264, MJPEG 网络存储: NAS (NFS, SMB/CIFS) 网络接口: RJ45 网口, 自适应 10 M/100 M 网络数据 SD 卡扩展: 支持 MicroSD (即 TF 卡)/MicroSDHC/MicroSDXC 卡, 最大支持 256 GB, SD 卡需出厂前预安装 报警输入: 7 路报警输入 报警输出: 2 路报警输出 音频输入: 1 路音频输入 音频输出: 1 路音频输出 具有 RS485 接口 供电方式: DC: 36 V, 1.67 A/AC: 24 V, 3 A 电流及功耗: 62 W max (其中红外灯 15 W max, 加热 6 W max)</p>	4 台

	工作温湿度: -40℃~70℃; 湿度小于95% 恢复出厂设置: 支持 雨刷: 支持 尺寸: Ø266.6 × 410 mm 重量: 8 Kg 防护: IP67		
2	128G 存储卡 TLC 晶元, 擦写次数≥500 次 容量≥128GB 工作温度: 0℃~70℃ 存储温度: -25℃~+85℃	个	4
3	借杆结构件 横臂长度根据现场实际情况, (1) 钢结构采用的钢材符合 GB/T 700-1988 国家标准要求; 满足《钢结构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205-2001) 及《钢结构工程质量检验评定标准》(GB50221-95) 的规定; (2) 钢结构焊接采用的焊条、焊丝、焊剂等均符合国家相关规定标准; (3) 杆件能满足设备安装; (4) 整体采用热镀锌、喷塑处理, 镀锌层厚度为 88μm;	套	4
4	抱杆机箱 尺寸: 300*330*150 镀锌钢板厚度 1.5、喷塑处理防护等级 IP55	台	4
5	网线 UTP-5E (防水室外)	米	60
6	接地线 6 平方接地线	米	20
7	电源线 RVV3*1.0	米	100
8	配套辅材 螺钉、螺母及配套辅材等	套	4
9	登高调试车辆 负责设备调试、维护	台班	3
10	调试人工 调试人工费	人/天	8
11	运输费用 结构件、设备、线缆等物资运至项目所在地	项	1
三、数据汇聚平台			

1	<p>数据汇聚平台接入一体机</p>	<p>一、硬件技术要求</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CPU: 配置 2 颗国产自主可控处理器, 单颗处理器核心 ≥ 32 核, 主频 2.6GHz; 2、内存: 采用 ECC DDR4 内存, 配置容量 $\geq 64G$; 3、硬盘: 配置 ≥ 2 块 600G, 1 块 4T SAS 硬盘; 4、网卡: 配置 ≥ 4 个千兆电口, ≥ 2 个万兆光口; 5、阵列卡: 配置 1 张 raid 卡, 支持 RAID0/1/10/5/6/50/60 等; 6、电源: 配置 2 个电源, 支持热插拔及 1+1 冗余; 7、操作系统: 适配国产化操作系统。 <p>二、软件功能要求</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应具有登录界面登录验证功能, 支持按设备编号、设备名称等查询设备信息。应具有设备布防与撤防管理, 支持设备状态信息导出。 2、应具有终端管理功能, 支持添加、删除终端信息, 支持按终端名称等查询终端信息。 ▲3、具有区间管理功能、过车信息查询功能、区间违法信息查询功能; ▲4、具有接入网关配置功能、设备接入配置管理功能、过车无数据设备统计分析功能; ▲5、具有设备布撤防管理功能、设备状态导出功能、终端管理功能; ▲6、具有违法信息查询功能、过车耗时统计分析功能、参数配置功能。 <p>标注“▲”参数须提供公安部相关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检验报告复印件。</p>	台	1
2	<p>数据汇聚平台分发一体机</p>	<p>一、硬件技术要求</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CPU: 配置 2 颗国产自主可控处理器, 单颗处理器核心 ≥ 32 核, 主频 2.6GHz; 2、内存: 采用 ECC DDR4 内存, 配置容量 $\geq 64G$; 3、硬盘: 配置 ≥ 3 块 600G SAS 硬盘; 4、网卡: 配置 ≥ 4 个千兆电口, ≥ 2 个万兆光口; 5、阵列卡: 配置 1 张 raid 卡, 支持 RAID0/1/10/5/6/50/60 等; 6、电源: 配置 2 个电源, 支持热插拔及 1+1 冗余; 7、操作系统: 适配国产化操作系统。 <p>二、软件功能要求</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应具有系统登录功能。 2、应支持集成平台的过车、违法、GPS 等设备对对应关系配置功能。 3、▲应支持对违法代码进行转换配置功能。 	台	1

	<p>4、▲应具有日志查询功能，支持对分发至集成平台数据日志进行查询。</p> <p>5、▲支持对系统数据源进行配置，数据源包括数据库等。</p> <p>6、应具有参数配置功能，支持对系统参数配置。</p> <p>7、▲应具有系统管理功能，可对用户、角色等进行管理。</p> <p>8、▲应具有消息订阅功能，可基于高速缓存的交管业务数据动态订阅。</p> <p>标注“▲”参数须提供公安部相关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检验报告复印件。</p>	
<p>3 网络硬盘录像机</p>	<p>2U 机架式 8 盘位嵌入式网络硬盘录像机，采用存算一体架构，内置高性能 AI 处理器，搭载 1+1 冗余电源</p> <p>【硬件规格】</p> <p>存储接口：8 个 SATA 接口，支持硬盘热插拔，可满配 25TB 硬盘</p> <p>视频接口：2×HDMI，2×VGA</p> <p>网络接口：2×RJ45 10/100/1000Mbps 自适应以太网口</p> <p>报警接口：16 路报警输入，9 路报警输出（其中第 9 路支持 CTRL 12V）</p> <p>反向供电：1 路 DC12V 1A</p> <p>串行接口：1 路 RS-232 接口，1 路全双工 RS-485 接口</p> <p>USB 接口：2×USB 2.0，2×USB 3.0</p> <p>扩展接口：1×eSATA</p> <p>【产品性能】</p> <p>输入带宽：320Mbps</p> <p>输出带宽：256Mbps</p> <p>接入能力：16 路 H.264、H.265 格式高清码流接入</p> <p>解码能力：最大支持 32×1080P</p> <p>显示能力：最大支持 8K+1080P、2×4K 异源输出</p> <p>RAID 模式：RAID0、RAID1、RAID5、RAID6、RAID10，支持全局热备盘</p>	<p>台 1</p>

说明：（1）本表中的各项技术参数和规格要求如出现引用某一特定的专利技术、商标、名称、设计、原产地或供应者等情况，则仅起参考作用。投标人可选用实质上“相当于”或“优于”该参考技术规格要求的产品投标，同时填写技术规格偏离表。

（二）相关要求

1. 供应商保证其提供的货物是全新未使用过的，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参数和性能，满足国家及专业标准检验的合格产品，如采购人发现成交供应商有欺骗行为，采购人有权退货，并由成交供应商承担一切损失（含误工费损失）以及相应的法律责任。
2. 本项目的设备价格、安装、调试、耗材、培训、售后服务、税收等相关费用均含在竞标报价中，采购人不再另行支付任何费用。
3. 供应商所投产品必须满足设备的完整性，供应商在报价时不能少于项目采购设备清单中的各项数量。若采购清单中存在未列出的配件时投标人自行增加，但不增加预算金额。

（三）售后服务

1. 本项目产品应提供不少于三年的质保期，质保期内所有产品免费保修并进行系统维护，相关软件提供免费升级服务。
3. 质保期间内提供 7 天×24小时在线服务，一旦设备发生故障，2小时内响应并明确给出处理意见，24小时内到达现场检修，48小时内处理完毕。

（四）培训要求

1. 成交供应商须提供设备和软件系统的相关文档（使用手册、安装调试说明书、服务手册等）。
2. 成交供应商应对项目单位的使用人员、管理人员进行技术培训。让项目单位相关人员掌握设备（系统）使用和维护的常用知识和经验，具备正确使用和维护设备（系统）的能力。

（五）验收要求

安装调试完成后，由采购人组织人员进行验收，验收内容主要包括检验、测试项目是否满足合同约定的技术要求，以及是否能够实现采购人业务系统的功能需求。在项目实施过程中，若出现任何质量问题，成交供应商必须按照国家标准及合同技术要求进行整改，直至达到相关标准。

第六章 评审办法（评标价法）

评审办法前附表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2.1	资格条件	符合第二章“谈判供应商须知”第4条的规定
	保证金	无
2.2	响应文件格式	响应文件按谈判文件格式及内容要求签署、盖章
	谈判响应承诺函	有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单位鲜章；符合谈判文件给定格式及内容；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	符合谈判文件给定格式及内容，并加盖单位鲜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有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单位鲜章；符合谈判文件给定格式及内容；
	报价	注：响应文件（包括谈判过程中的澄清、说明或者修正）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不审查该项。 完整且只有一个有效报价且不超过须控制的预算
	有效期	符合第二章“谈判供应商须知”第11条的规定
	实质性条件	实质性响应谈判文件中标注★条款要求
2.3	响应文件无效	无谈判文件规定的其他响应文件无效情形
	最后报价扣除标准	1、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最后报价。 2 若货物为小微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监狱企业）产品、服务，请按响应文件要求格式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详见第四章响应文件商务部分格式），经谈判小组核实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准	方可获得价格扣除； 3、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服务的价格给予 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如为联合体，联合协议中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可给予联合体 4%的价格扣除）； 4、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监狱企业）产品、服务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产品、服务，享受同等价格扣除；	

1. 评审方法

谈判小组对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响应文件按最后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推荐成交候选人；最后报价相同的并列。响应文件满足谈判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最后综合评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

注：本办法所述价格排序使用的最后报价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扣除后的供应商最后报价。

2. 评审标准

2.1 资格审查标准

资格审查标准：依据法律法规和谈判文件的规定，对响应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文件、保证金等进行审查，以确定供应商是否具备谈判资格；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2.2 符合性审查标准

符合性审查标准：依据谈判文件的规定，从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谈判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谈判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2.3 最后报价价格扣除标准

最后报价价格扣除标准：依据法律法规和谈判文件的规定，对符合价格扣除条件的供应商最后报价进行价格扣除，经价格扣除后的最后报价作为谈判小组排序推荐成交候选人的依据。

3. 评审程序

3.1 资格审查

谈判小组依据本章第 2.1 项规定的标准对响应文件进行资格审查。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响应文件无效。

注：合格供应商不足 3 家的，不再进入下一评审程序，项目终止。

3.2 符合性审查

谈判小组依据本章第 2.2 项规定的标准对资格审查合格的响应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响应文件无效。

3.3 供应商有以下情形之一的，取消其谈判资格：

- (1) 串通报价或弄虚作假或有其他违法行为的；
- (2) 不按谈判小组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3.4 响应文件如果出现计算或表达上的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 (1) 响应文件中报价表内容与响应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报价表为准。
-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报价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 (5) 对不同文字文本响应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 (6)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按上述规定修正后的报价经供应商确认后对供应商起约束作用。如果供应商不确认修正后的报价，则其响应文件无效。

3.5 谈判

3.5.1 谈判小组成员集中与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谈判。在谈判中，谈判的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谈判有关的其他供应商的技术资料、价格、折扣和其他信息。

3.5.2 谈判文件有实质性变动的，谈判小组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参加谈判的供应商。但不得对涉及竞争的公平、公正性内容进行修改、变动。

3.5.3 为有助于对响应文件的审查、评价和比较，谈判小组可对供应商分别进行技术询问、澄清，有关要求答复均在现场进行。

3.5.4 谈判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谈判小组不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修正。

3.5.5 供应商的书面澄清、说明和修正属于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3.5.6 谈判小组将要求所有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进行最后报价，并对响应文件及供应商按要求提交的澄清、说明或修正进行综合比较和评价。

3.5.7 供应商不得哄抬报价，也不应低于成本价（或进价）报价。谈判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最后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最后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谈判小组应当将其响应文件作为无效处理。

3.6 评审结果

3.6.1 谈判小组按最后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推荐成交候选人，并提出书面评审报告。

3.6.2 采购人根据谈判小组提出的书面评审报告和推荐的成交候选人名单，确定成交人。